

昆明真相

第 30 期

2014 年 12 月 2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 (标题不可空白), 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在动态网首页请下载自由门、无界等各种“翻墙”软件, 以后通过该软件上网更方便。



二十国集团峰会 (G20) 峰会期间, 法轮功学员在布里斯本游行



游行结束, 警察主动表示要拉法轮功横幅和学员们大合照

法轮功学员反迫害 感动澳洲警察

【明慧网】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五、十六日, 二十国集团峰会 (G20) 在澳洲布里斯本南岸的会展中心举行, 为了使会议顺利召开, 澳洲政府全面加强安保, 部署了由澳洲各城市及新西兰约六千名警察组成的警力。

两天的活动中, 澳洲法轮功学员们以理性、平和的方式呼吁停止迫害, 深深感动了在场的警察, 他们全程保护学员, 并帮助排除中共的干扰。

警察: 我们要告诉所有人法轮功和平反迫害的壮举

平时工作压力大、任务多, 且经常需要与罪犯打交道的警察们, 难得和法轮功学员们一起游行。一路保护学员的警察们也一路聆听着祥和的法轮功音乐, 他们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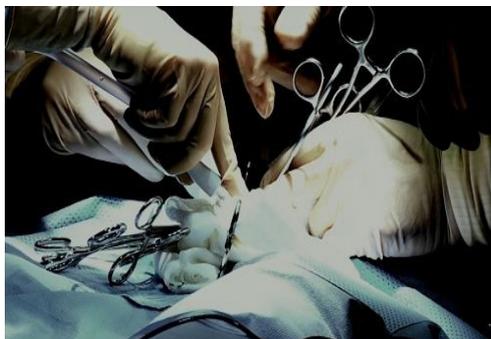
能感受到法轮功队伍中散发出的美好, 游行途中有不少警察拿出相机拍下法轮功队伍的阵容, 也有警察与队伍合影留念。游行结束时, 数名警察更是主动表示要拉法轮功横幅和学员们大合照。

据昆士兰法轮大法学会的罗先生 (William Luo) 介绍, 十六日上午, 他们接到了警方的一个要求, 警方说: “能不能给我们一块法轮大法的横幅, 我们要挂在警察署的办公室。在这次活动中, 你们的和平令人感动。你们被迫害得那么严重, 还是那么祥和, 我们要告诉所有的人这个事。所以希望有一块法轮大法的横幅挂在我们的办公室里面。” ◇

活摘器官真相纪录片获哈密尔顿影展大奖

【明慧网】第九届加拿大哈密尔顿电影节于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九日在安大略省哈密尔顿市落下帷幕, 以近年中共系统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暴行为题材的《大卫战红魔》脱颖而出, 获得了最佳纪录片奖。

《大卫战红魔》的英文片名 Davids and Goliath (大卫与歌利亚) 取自手无寸铁的少年投石打倒全身盔甲、手持利器巨人的《圣经》故事。该片记录了加拿大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和前国会议员、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多年来为调查发生在中国大陆的活摘器官暴行真相所付出的艰辛努力, 同时收录了对几位去中国大陆进行器官移植的病患者的专访。



《大卫战红魔》剧照

据估测, 二零零零至二零零八年, 共计六万五千名法轮功学员被活摘器官, 造成中国大陆器官移植数量疯狂攀升, 为移植产业带来暴利, 大量的移植手术即是无法掩盖的罪证。

自二零零六年三月以来, 多位证人指证中共在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设立秘密集中营, 系统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麦塔斯和乔高经过独立取证, 于同年七月发布了调查报告, 其第三版报告于二零零九年以《血腥的器官摘取》(Bloody Harvest) 为题出版。二零一二年七月, 由大卫·麦塔斯等编辑、四大洲七位专家合著的《国家掠夺器官: 移植在中国被滥用》(State Organs) 一书又问世。两书令国际正义人士为之震惊, 他们纷纷呼吁制止“这个星球上前所未有的邪恶”。因对活摘器官的联合调查, 麦塔斯和乔高于二零一零年获得诺贝尔和平奖提名。 ◇

截至 2014 年 11 月底, 在海外退党网站声明“三退”(退党、退团、退队) 的人数已超过 1.85 亿。

曾遭七年冤狱原云南省网球队员又被判四年

【明慧网】韩震昆，一九六五年生，曾为云南省网球队队员，一九九一年转业到昆明锦华大酒店做服务员，一九九八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二零零三年因坚持修炼法轮功被迫辞职，二零零四年四月与妻子被警察入室绑架、构陷，韩震昆被非法判刑七年，妻子被非法判刑三年。

再次遭入室绑架、构陷判刑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下午一点半左右，西山区国保大队的队长邱学彦、警察王中芳、温永祥以及两个自称是昆明市公安局的便衣警察闯入韩震昆家。当时，韩震昆家有十名法轮功学员。邱学彦叫每一个法轮功学员登记姓名、住址，登记完后让他们离开。抄走了法轮大法书籍二十多册、真相币一万八千元、护身符若干、《明慧周刊》七、八册，以及电脑主机一台、手机一部、mp3 三个。

下午四点半，邱学彦打了一通电话，一会儿又上来五个警察。这五人自称是刘家营派出所的警察。他们上来后把韩震昆从家带走了，邱学彦一伙人也跟着走了。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上午，西山区国保大队的警察杨云祥来到韩震昆家里，杨云祥说韩震昆被关在西山区看守所，并拿出“拘留证”骗韩震昆的母亲签字，但没有给家属，而是随身带走了。十九日，韩震昆的父母亲到西山区国保大队，邱学彦避而不见老俩口。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韩震昆的父亲到西山区法院问情况，方得知儿子再次被判四年徒刑

七年冤狱迫害

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三日，韩震昆与妻子郭娟在白马小区的家中（昆明市白马小区东区）被昆明市五华公安分局警察抓捕，并从家中抢走千余张法轮功真相光盘、真相资料，百余本法轮大法书籍。夫妇二人都被非法关押在五华看守所，关押一个月后被非法逮捕。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时，昆明市“检察院”[2004]昆检

刑诉字第 543 号起诉书以从家中抄出大量法轮大法书籍及真相资料、真相光盘以及从明慧网下载资料、发表文章、声明为由，诬陷他们夫妇二人“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在昆明市中级法院起诉，所谓“公诉人”是李云兵，“审判长”张兆龙、“代理审判员”唐勇、“代理审判员”徐建斌，“书记员”段云萍。韩震昆父母为韩震昆请了律师做无罪辩护。庭上，当律师辩护指出取证有问题时，“审判长”张兆龙竟指问律师“你站在那个立场上？”

所谓“庭审”后，昆明市中级法院下达（2004）昆刑一初字第 198 号“刑事判决书”，对韩震昆判刑七年，郭娟三年。韩震昆夫妇不服，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云省“高级人民法院”维持原“判”。此后，韩震昆被往云南省第一监狱第十二监区十二队五组关押，郭娟被送到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非法关押。

在云南省第一监狱，韩震昆曾被强迫从事多种奴工生产，筛过豆子，主要是红豆和白云豆；在流水线上装过耳机的电子元件；在服装组熨烫过衣服，这些服装多为学生的校服和运动服。每天从早上的八点半做到晚上的八点半。

在狱中，韩震昆拒绝转化，拒绝写“保证”。因监狱伙食太差，价格太贵，韩震昆曾向监狱长投诉，此后监狱伙食有所改善。他的坚持和正直，得到了周边犯人的普遍尊敬，也得到了一些还有正义感的狱警的尊重。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韩震昆的父母，针对云南省昆明市中级法院（2004）昆刑一初字第 198 号“刑事判决书”，向云南省高级检察院提出了诉讼，要求纠正错误判决。无果。

出冤狱后继续遭迫害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韩震昆被释放回家。雇主往往受外界压力，致使他的每个工作的时间都不长。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九点左右，昆明市官渡公安分局“派出

所警察”谢培杰带着六个（两女五男）身着便衣的人闯到韩震昆家，当时韩震昆和父母都在家。一个人开始照相，另一个人则翻箱倒柜，其他的五个就在旁边协助，把家里所有的柜子、抽屉、包、纸盒全部都翻了一遍，遇到上锁的柜子或抽屉就用韩震昆家的剪刀撬开，一边翻一边照相。

在韩震昆一家人的一再要求下，来的七个人中有一个人出示了他的证件，看到他的名字叫张磊，是哪个“公安局”的却看不清，其余的几个都不报姓名和身份。叫他们出示搜查证，其中的一个就拿出一叠“搜查证”，当场“填写”后叫韩震昆的父亲签字，他父亲韩国龙不签，“搜查证”就不给他。

这伙人搜走了李洪志师父照片两张、法轮大法书籍几十本、印有真相文字的人民币一万五千多元、电脑主机一台、MP3 三个，没有给韩震昆一家搜查物品清单。走的时候把韩震昆一起带走了，到太和派出所后让韩震昆在搜去的现金清单上签字，并告诉第二天会电话通知叫韩震昆去拿搜查物品清单。这伙人走后，韩震昆父母发现家中的四万元的半年定期存单也不见了。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韩震昆被西山区国保大队的队长邱学彦、王中芳、温永祥等不法警察入室绑架、构陷判刑。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家人到西山区看守所看望韩震昆，西山区看守所拒绝看望。但从侧面了解到，韩震昆还是坚持他对“真善忍”法轮大法的信仰。

韩震昆的经历，是当今中国大陆数千万法轮功修炼人中的一个典型实例。虽然面临着失去工作、被抄家、被判刑，甚至被反复迫害的威胁，但是他们就是坚持对“真善忍”的信仰，在自己遭受迫害的情况下还为他人着想，努力按照“真善忍”提升自己的思想境界。